

附件 1

# 2024 年度区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水务局)

部门名称：（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4

填报人：杨钊

联系电话：2589093

填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01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整体概况

梅县区水务局是梅县区人民政府的行政职能部门，主管全区水行政工作，主要职能有：负责管理全区水资源工作；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水土保持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水利科技和交流工作；按规定对建设资金的使用进行行业监督；组织指导全区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负责和承担水利工程移民的管理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承担推进河长制湖长制的组织实施具体工作和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水务局设下列 8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水政水资源股、建设与管理股、水土保持股、水库移民办公室、农村水利水电股、水旱灾害防御调度股。

局机关编制数 20 名，（其中行政编 17 名，后勤编 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副股级职数 12 名），实有在职人员 25 人。

公益一类事业编制 48 名，实有在职人员 46 人；

公益二类事业编制 28 名，实有在职人员 25 人。

另有聘用人员 12 人。

局直属单位 11 个。其中一类事业 7 个，包括梅州市梅县区水利水电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中心编制 4 名，实有在职人员 4 人；梅县区水利水电信息中心编制 3 名，实有在职人员 3 人；梅州市梅县区村镇供排水服务中心编制 6 名，实有在职人员 6 人；梅县

区河湖服务中心编制 5 名，实有在职人员 5 人；梅县区水政监察大队编制 7 名，实有在职人员 7 人；梅县区机电排灌站编制 20 名，实有在职 18 人；梅县区灌溉试验站编制 3 名，实有在职人员 3 人；

二类事业 4 个，包括梅县区程江河堤工程所编制 5 名，实有在职人员 5 人；梅县区水土保持试验推广编制 4 名，实有在职人员 2 人；梅县区水库巴庄工程所编制 11 名，实有在职人员 10 人；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制编制 8 名，实有在职人员 8 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全力推进水利设施恢复重建

经日夜加班抢修，及时完成受灾圩镇大部分供水主管修复，水质恢复正常水平，及时完成石窟河、松源河 12 处缺口堤围修复，完成 11 宗电排站抢险修复工程，投入 1000 万元完成松源镇松源堤等 7 宗水毁工程修复工作，正在实施松源河河堤及桥梁抢险工程，总投资 1300 万元，完成投资 500 万元，投资完成率 38.4%。

### 2. 全力做好灾后项目谋划

成立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谋划工作专班，认真谋划项目，提高项目谋划的质量和效率，15 个项目已列入梅州市“6.16”特大暴雨灾后恢复重建提升防灾减灾能力规划清单，规划总投资 543179 万元，其中水利设施修复重建（水毁水库、水闸、河道堤防、渠道、涵洞、管网等）5 个项目投资共 52521 万元，提升防灾减灾能力项目 10 个项目投资 490658 万元。

### 3. 多层次做实谋划

以《梅县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为引领，抢抓老区苏振兴、苏区副湾、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机遇，今年围绕“三同五化”、防洪工程、河道综合治理等方面谋划实施了 12 宗主要项目，其中列入区重点项目 7 宗，年度计划投资 22076 万元，储备

项目 5 宗，年度计划投资 110295 万元。

#### 4. 多渠道筹措资金

紧盯国家水利资金重点支持方向和领域，积极向上争取中央资金、省级专项资金、省级涉农资金、政府专项债（一般债）等用于水利建设。2024 年共争取各类上级水利资金约 12323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777 万元，省债券资金 8000 万元，省涉农资金 366 万元，省专项资金 180 万元，全力保障水利建设资金需求。

#### 5. 全方位推进项目建设

充分发挥水利重大项目建设指挥部统筹协调作用，加紧项目前期工作，加快项目落地实施。

2024 年度重点水利项目 6 宗，年度计划总投资 22076 万元，已动工 6 宗：梅县区产业集聚地供水工程（城东、白渡片区）、3 条梅县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梅江河梅县区松口镇段防汛堤路提质改造项目、梅县区水车镇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梅州市梅县区松源河河堤及桥梁抢险工程、梅县区 7 宗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未动工 1 宗（梅江河梅县区松口镇段防汛堤路提质改造项目），完成投资 3250 万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4.72%。

梅县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投资 53028 万元，包括新增管网长度 2609 公里，改造老旧管网 926 公里等内容，推动实现县域供水一体化和农村供水规模化。

#### 6. 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管控

组织区镇村三级河湖长开展巡河 24254 人次，发现问题 219 宗、处理 217 宗、问题处理率 99.09%，收到智慧河长公众投诉 55 件、办结 55 件、满意度 98.18%，推动管护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抓实水域岸线管控，投入 23.59 万元完成 10 条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划定长度 35.9 公里，投入 31.20 万元完成大沙水等 5 条河流共 90.48 公里河流健康评价工作，组织编制 9 条河流共 195.21 公里“一河一策”实施方案和建立河湖健康档案。按照“一河一路一树一花一景一廊道”理念，深入开展“双联双建”

行动，发动社会各界参与绿美生态建设，投入约 360 万元，新增河湖水岸绿化面积 106.77 亩，新种植树木 8054 棵，完成松口镇单竹窝电站库区和南口水南龙村 2 条生态廊道工程，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红花绿树、相互掩映的画卷正照进现实。

## 7. 落实河道管理养护常态化机制

狠抓“四乱”整治，完成水利部遥感图斑 426 宗核查工作任务，通过省级审核 425 宗，认定“四乱”问题 44 宗，计划春节前完成整改销号。深入推进“五清”专项行动，集中开展 2 次韩江清漂工作，清理河道 96.77 公里、面积 16.47 平方公里、打捞清理漂浮物 7508.7 吨。抓好农村水塘、农田灌排沟渠和城乡内河道的清淤工作，组织 581 人完成清淤 6.70 万立方米。开展水库水质专项整治、“回头看”检查，确保水库水质稳定达标，2021 年-2023 年 124 宗水库水质检测连续三年达标。

###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我局总收入 12137.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06.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78 万元；

总支出 1339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6.54 万元，项目支出 11869.25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自评得分 95.89 分。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 （1）预算编制。

######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

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部门预算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情况，目前我局仅有3个区级项目经费。

###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根据区财政2024年要求，基本支出中的人均办公经费按每月918元标准申报，机关激励考核奖金不由部门申报；基建项目因难以落实区配套资金，未进行入库申报。

###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根据公式：

$$(12137.1 - 12137.1) / (12137.1) = 0\%，差异率为0\%。$$

## （2）年度总目标任务设置。

### ①总目标任务合理性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申报的项目有充分论证。

### ②总目标任务明确性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2. 预算执行情况。

### （1）资金管理。

#### ①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根据公式，结转结余率为 $590.62/13986.41=4.22\%$

##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及本局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 （2）信息公开。

###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根据区财政要求，我局已于2024年4月17日前公开了2024年预算情况，于2024年10月10日公开了2023年决算情况。

###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重点绩效目标已随当年预算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 （3）采购管理。

###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我局计划采购金额为9954万元，政府实际采购金额1269.5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2.75%。

### ②采购合规性

1. 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按照“分事行权、分岗设权”的原则，明确采购、财务、业务相关部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岗位职责，强化政府采购内部流程，以正式文件，报区财政局备案。

2. 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达到100%公开,按要求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采公开购意向。
3.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严格按相关规定,每一宗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4. 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5. 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每年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平台”)采购价值1万多元的农副产品。

#### **(4) 项目管理。**

##### **①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参与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有4宗,包括2024年梅县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2024年梅县区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2024年梅县区白蚁等堤害动物防治、2024年梅县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预算资金316万元,支出315.9万元,支付率99.97%,原因是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审减造成节余。

##### **②项目实施程序**

梅县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和合同管理制有机结合的管理体制,推行以“质量”为前提,以“三控制”(质量、进度、投资)为目标,以合同管理为基础的项目管理模式。各相关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梅县区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及时制定资金计划,严格按程序依法依规进行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实施过程符合相关规范、规定要求;严格执行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资金的动态管理、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及财务规章制度等配套政策;项目验收严格按相关规范、规定及相关文件执行。

白蚁等堤害动物防治项目: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中央补助资金安排使用相关工作的通知》(办运管〔2023〕290号)的要求,及时制定实施方案,

严格按照程序依法依规进行申报、实施：项目支出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及财务规章制度等；项目验收严格按相关规范、规定及相关文件执行。

梅县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实施内容按《水利部农水水电司关于编制 2024 年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实施方案的函》（农水水电便函[2023]11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资金管理按《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执行，与技术咨询单位签订合同。

### ③项目监管

对当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包括开工、完成投资、绩效目标等内容，根据监控发现的偏离情况督促业务股和实施主体对项目进行整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5）资产管理。

①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情况。持续优化监管方式，强化制度建设，制定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三重一大”决策等多项资产监管制度，进一步规范资产监管。

②资产配置情况。健全日常办公设备配置标准，完善资产数据信息，全面摸清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底数。严格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把好资产入口关。

③资产使用情况。健全资产使用管理办法等基础性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方式，提升资产使用效益

### ④资产处置情况

原来部分下属单位资产一直以来对外出租，程序存在瑕疵。在区政府关于资产出租的相关规定出台后，我局及下属单位于 2022 年按相关规定统一进行公开招租，避免了程序的不正当性。

### ⑤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主要有下属单位排灌站、程江河堤管理所、水土保持试验站的套房、店面、土地出租产生了租金，相关收益已全部于当年上

缴区财政。

#### ⑥资产年报、月报的数据质量

我局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往年主要问题有城东镇杨陂径办公用地已移交城东镇人民政府管理（编办发文移交），但因历史上未办理产权转移登记，仍由水务局入账。

#### ⑦办公用房使用的合规性

根据区财政局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全省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清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局认真按照《通知》要求做好本单位办公用房的清理清查工作，经过清理清查及整改工作，我局办公建筑面积 4510 平方米，实际办公面积 470 平方米，实际办公人员 80 人，人均办公用房 5.87 平方米，符合中央、省有关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建设标准。

#### ⑧公务用车管理

目前我局使用公务车辆 5 辆，为确保我局车辆的安全行驶、节约经费支出和保障局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规范车辆、司机管理，提高工作效率，我局制定了车辆管理规定，对公务车辆的具体使用及运行情况进行登记，并定期加强对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组织司机学习，增强司机的安全意识。

### 3. 预算使用效益。

#### （1）经济性。

#####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无违规擅自超预算行为，核算精准合理，注重经济成本控制。

#####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8.85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52.1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办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接待费开支较少。

#### （2）效率性。

###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本年度重点项目 6 宗, 年度计划总投资 22076 万元, 年度完成投资 3250 万元, 投资完成率 14.72%。

已动工 5 宗(梅县区产业集聚地供水工程(城东、白渡片区)、梅县区中小河流治理工程(3 宗)、梅县区水车镇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梅县区 7 宗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梅州市梅县区松源河河堤及桥梁抢险工程), 未动工 1 宗(梅江河梅县区松口镇段防汛堤路提质改造项目)。

②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 对照 10 个任务目标, 其中全口径水利投资计划未能 100% 完成。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对照重点项目, 除“梅县区 7 宗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该项目打包为 1 宗统计)完成外, 其余未能完成。

### (3) 效果性。

####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系统性开展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基本形成从乡村到城市的全域水生态网络。高质量建设梅县区特色碧道, 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靓丽名片。水生态空间得到有效管护, 重点河流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 水生态环境状况明显改善。

### (4) 公平性。

####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6 宗群众信访投诉均按时按要求回复。

####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认识有待提高。受机制体制影响,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缺乏统一管理, 项目科室、业务人员衔接配合不

到位，普遍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认识不足。

2. 预算编制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业务人员及项目管理业务人员普遍未系统学习过绩效管理知识，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未全面掌握绩效管理工作方法和能力。

##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改进机制体制，完善工作流程。理顺内部关系，建立预算绩效管理的有效机制，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树立绩效目标意识，参考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本单位的发展规划与目标，总结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做好事前评估，科学合理地编制当年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有效制定和实施监督检查制度，保障年初绩效目标得以顺利实现；在预算支出整体评价中，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事后绩效评价，考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总结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不断地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加强学习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大力加强对参与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从思想认识到业务能力全面覆盖，重点提高专业知识水平，为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作好人才准备。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强预算编制。严格按照要求，提前完善项目库信息，加强项目库管理。在年初预算编报时，细化经费，完善信息，制定符合部门实际的目标清晰，可量化，可操作的绩效目标。

（二）严格预算执行。严格按照财政批复预算执行，控制不必要的调整，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资金支出合规合法。